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 函

地址：20202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1號
聯絡人：鄭向弼
聯絡電話：02-26196217
傳真：02-26196205
電子信箱：T03594@twport.com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6日
發文字號：基港工北字第10811622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臺北港訂於108年8月25日(星期日)8時至21時實施高低壓
設備定期檢查，該時段港區公共設施全面停止供電，本分
公司「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第二期造地工
程」當日暫停土方收受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臺北港收容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作業規定」及
本分公司臺北港營運處108年8月1日基北工字第1081302487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水利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一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二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北區臨時工程處第三工務段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第一新建工程處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臺北國際航空站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西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北部施工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工程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、空軍作戰指揮部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內政部警政署基隆港務警察總隊臺北中隊、義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、萬銘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板橋榮譽國民之家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
都市發展局1080806



學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北分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基隆市政府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衛生福利部、臺北市立動物園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臺北工務段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36

線